

附件：

合肥工业大学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2022 年 8 月

目录

一、学校概况

- (一) 学校基本情况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二、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
-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
-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
-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三、决算报表说明

-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说明
-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说明
-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四、名词解释

- (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 (二) 收入科目说明
- (三) 支出科目说明

一、学校概况

（一）学校基本情况

合肥工业大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直属全国重点大学，教育部、工信部和安徽省政府共建高校，国防科工局与教育部共建高校。学校创建于1945年，1960年被中共中央批准为全国重点大学。刘少奇、朱德、董必武、陈毅、邓小平等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先后来校视察指导工作，邓小平同志1979年亲笔为学校题写了校名。学校2005年成为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高校，2009年成为国家“985工程”优势学科创新平台建设高校，2017年进入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行列。

学校深怀“工业报国”之志，秉承“厚德、笃学、崇实、尚新”的校训，以“培养德才兼备，能力卓越，自觉服务国家的骨干与领军人才”为人才培养总目标，形成了“工程基础厚、工作作风实、创业能力强”的人才培养特色。学校培育践行“爱国爱校、笃学问道、团结合作、尽己奉献、追求一流”的校园文化，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人才培养质量持续提高。学校已经成为国家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的重要基地。

学校大力实施“人才强校”战略，现有专任教师2300

余人，拥有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科学院院士（双聘）、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支持计划”入选者等各类高层次人才 100 余人。

学校重视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人才培养效果显著。进入新世纪以来，学校共获国家级教学成果奖 12 项，其中我校为第一完成单位的 9 项。4 部教材获首届全国优秀教材奖，1 人获全国教材建设先进个人奖。目前在校全日制本科生 3.24 万余人、硕士和博士研究生 1.3 万余人，设有本科专业 101 个，其中 48 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拥有全国大学生“小平科技创新团队”2 个，学生在“互联网+”、“挑战杯”等各类赛事中取得包括金奖在内的一系列优异成绩。学校连续多年居《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排行榜（本科）》各项榜单前列，在《2021 年全国普通高校大学生竞赛榜单（本科）》TOP100 中位列第 8 位。学生桥牌队多次代表中国青年队参加国际比赛并取得优异成绩；大学生艺术团多次参加“五月的鲜花”全国大学生文艺汇演。

学校现有 4 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 个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3 个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学校先后入选全国首批“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全国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教育部“卓越工程师培养计划”首批试点高校、全国首批高校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

单”试点单位、“全国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教育部首批大学生网络文化工作室等。

学校现有 19 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3 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39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21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予点；学校高质量完成了首轮“双一流”建设任务，顺利进入新一轮“双一流”建设。学校 8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百分之一，其中工程科学学科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千分之一。现有（联合）国家重点实验室（培育）和国家工程实验室各 1 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 2 个、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 5 个、教育部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试点）1 个、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示范型）2 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 3 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 1 个，安徽省实验室 1 个。

学校坚持面向国家战略需求和国际学术前沿，大力加强需求引导型基础研究，聚焦前沿技术和颠覆性技术创新，推进有组织科研和交叉学科研究，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基础科学中心项目、重大项目、创新研究群体项目、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等项目上不断取得突破，多项成果在国家重点工程和国防工程中得到应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规模位居全国高校前列，先后获得多项国家科学技术奖、中国专利奖、首届全国创新争先奖等重大奖项。

学校与英国、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德国、日本、俄罗斯、白俄罗斯等国家和我国港澳台地区的一百多所世界

知名大学建立了交流合作关系，每年与多所国（境）外知名大学实施各类人才联合培养项目，开展合作办学、跨文化交流与实践及各类学术交流活动。学校现有来自各大洲四十多个国家的留学生在校学习。

学校在安徽省省会合肥市设有屯溪路校区、翡翠湖校区、六安路校区和合肥工业大学智能制造技术研究院，在安徽省宣城市设有合肥工业大学宣城校区。学校先后荣获第四届全国文明单位和首届“全国文明校园”等多个荣誉称号。

面向未来，合肥工业大学坚定不移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加强内涵发展，全面深化综合改革，全面推进依法治校，全面从严管党治党，为建设国际知名的研究型高水平大学和一批世界一流学科而继续奋斗！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学校部门决算反映合肥工业大学本级（含宣城校区）、独立核算非法人事业单位（校所属服务中心）的经费收支情况。

二、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 1：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名称：合肥工业大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42,756.5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6.00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92,739.67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253,567.03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57.69
六、其他收入	35,616.24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捐赠收入	1,941.7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9,371.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66.00
本年收入合计	271,112.48	本年支出合计	263,114.6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6,240.25	结余分配	2,305.30
上年结转和结余	93,892.84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5,825.66
合计	371,245.58	合计	371,245.58

表 2：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 合肥工业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5	教育支出	261,579.97	135,610.62		92,739.67	42,987.14			33,229.68
20502	普通教育	260,938.64	134,969.29		92,739.67	42,987.14			33,229.68
2050205	高等教育	260,938.64	134,969.29		92,739.67	42,987.14			33,229.68
20506	留学教育	630.32	630.32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630.32	630.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50801	教师进修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1.01	11.01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1.01	11.0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95.00	95.00						
20603	应用研究	95.00	95.00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95.00	9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080113	政府特殊津贴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71.52	6,984.96						2,386.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71.52	6,984.96						2,386.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42.04	4,955.48						2,386.56
2210203	购房补贴	2,029.48	2,029.48						
229	其他支出	66.00	66.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6.00	66.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6.00	66.00						
	合计	271,112.48	142,756.58		92,739.67	42,987.14			35,616.24

表 3：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

单位名称： 合肥工业大学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53,567.03	185,057.74	68,509.29			
20502	普通教育	252,931.71	184,427.42	68,504.29			
2050205	高等教育	252,931.71	184,427.42	68,504.29			
20506	留学教育	630.32	630.32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630.32	630.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4.00		4.00			
2050801	教师进修	4.00		4.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0		1.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0		1.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7.69		57.69			
20603	应用研究	57.69		57.69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57.69		57.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8		52.38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38		52.38			

2080113	政府特殊津贴	52.38		52.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71.52	9,371.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71.52	9,371.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42.04	7,342.04				
2210203	购房补贴	2,029.48	2,029.48				
229	其他支出	66.00		66.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6.00		66.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6.00		66.00			
	合计	263,114.61	194,429.26	68,685.35			

表 4：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合肥工业大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42,012.31	116,748.58	25,263.73	
205			教育支出	134,903.66	109,763.62	25,140.04	4,116.63
20502			普通教育	134,268.34	109,133.30	25,135.04	4,116.63
2050205			高等教育	134,268.34	109,133.30	25,135.04	4,116.63
20506			留学教育	630.32	630.32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630.32	630.32		
20508			进修及培训	4.00		4.00	
2050801			教师进修	4.00		4.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0		1.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0		1.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7.69		57.69	
20603	应用研究	57.69		57.69	
2060303	高技术研究	57.69		57.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984.96	6,984.9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984.96	6,984.9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55.48	4,955.48		
2210203	购房补贴	2,029.48	2,029.48		
229	其他支出	66.00		66.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6.00		66.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66.00		66.00	
	合计	142,012.31	116,748.58	25,263.73	4,116.63

三、决算报表说明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学校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71,112.4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24,771.87 万元，增长 10.0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2,489.27 万元，事业收入增加 16,585.53 万元，其他收入增加 10,675.62 万元。学校事业收入和其他收入与上年比较发生较大差异的原因，一是学校大力支持科研活动，积极落实科研“放管服”政策，助力科研事业发展，争取的到账经费增长；二是学校各项业务恢复性增长，资源占用费及管理费、会议费、培训及竞赛等各项收入较上年增加。

学校 2021 年度支出总计 263,114.61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44,270.00 万元，增长 20.23%。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62.40 万元，教育支出增加 43,944.53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减少 170.7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52.3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440.28 万元，其他支出增加 66.00 万元。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71,112.48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42,756.58 万元，占总收入的 52.66%；事业收入 92,739.67

万元，占总收入的 34.21%；其他收入 35,616.24 万元，占总收入的 13.14%。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21 年度各项支出总计 263,114.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4,429.26 万元，占总支出的 73.90%；项目支出 68,685.35 万元，占总支出的 26.10%。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253,567.03 万元，占总支出的 96.37%；科学技术支出 57.69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8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2%；住房保障支出 9,371.52 万元，占总支出的 3.56%；其他支出 66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3%。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为 142,012.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748.58 万元，占总支出的 82.21%；项目支出 25,263.73 万元，占总支出的 17.79%。具体包括：

1. 高等教育（2050205），2021 年度决算数为 134,268.34 万元，比 2020 年度决算数降低 2.55%。主要原因是本年高等教育基本支出拨款较上年减少，故支出相应减少。

2. 来华留学教育（2050602），2021 年度决算数为 630.32 万元，比 2020 年度决算数降低 41.63%。主要原因是本年来

华留学教育拨款较上年减少，故支出相应减少。

3. 教师进修（2050801），2021 年度决算数为 4.00 万元，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长 79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度实际支出较少，本年根据项目实施需求加快了资金支付与执行。

4. 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2021 年度决算数为 1.00 万元，比 2020 年度决算数降低 97.26%。主要原因是本年其他教育支出拨款较上年减少，故支出相应减少。

5. 高技术研究（2060303），2021 年度决算数为 57.69 万元，比 2020 年度决算数降低 65.76%。主要原因是本年高技术研究拨款较上年减少，故支出相应减少。

6. 住房公积金（2210201），2021 年度决算数为 4,955.48 万元，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长 0.15%。主要原因是本年住房公积金拨款较上年增加，故支出相应增加。

7. 购房补贴（2210203），2021 年度决算数为 2,029.48 万元，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长 2.27%。主要原因是本年购房补贴拨款较上年增加，故支出相应增加。

8.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2296004），2021 年度决算数为 66.00 万元，比 2020 年度决算数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去年没有该项拨款。

四、名词解释

（一）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决算收支表中的“科目名称”和“科目编码”是指在政府收支分类体系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划分的各项内容，是综合反映政府职能活动的分类，其中：

1.高等教育（2050205）：反映的是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

2.来华留学教育（2050602）：反映资助来华留学生支出；

3.教师进修（2050801）：反映教师进修、师资培训支出；

4.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反映除教育事务管理、普通教育等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5.高技术研究（2060303）：反映的是为解决事关国民经济长远发展和国家安全等重大战略性、前沿性和前瞻性高技术问题而开展的研究工作支出；

6.政府特殊津贴（2080113）：反映与政府特殊津贴相关的支出。

7.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8.购房补贴（2210203）：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

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9.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2296004）：反映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二）收入科目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指高等学校当年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财政教育拨款、财政科研拨款和财政其他拨款。

2.上级补助收入：指高等学校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高等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和科研事业收入。教育事业收入主要包括普通高中学费，普通高中住宿费，高等学校学费，高等学校住宿费，高等学校委托培养费，短训班培训费和考试考务费；科研事业收入主要包括除教育部财政科研拨款以外的中央和地方科研经费拨款，以及通过承接科研项目、开展科研协作、转化科技成果、进行科技咨询等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缴款：指高等学校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高等学校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非同级财政拨款、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和存货盘盈收入等。

(三) 支出科目说明

1.基本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教学科研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指高等学校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4.经营支出: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高等学校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